|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分值构成 | | 技术部分29.00分  商务部分21.00分  报价得分50.00分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 技术评审 | 目标策划及  服务方案 |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提交的目标策划方案应将：①管理服务方案：②管理服务模式：③管理服务理念。以上3项内容在目标策划方案中体现。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目标策划方案与本项目内容相符，前后一致的得6分，缺少一项内容扣2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1分。不提供不得分。注：内容缺陷是指：目标策划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符：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提交的服务方案应将：①日常管理方案：②环境卫生服务方案：③服务人员配备方案：④服务人员管理方案：⑤工作时间安排方案：⑥设备、耗材、工具配备方案。以上6项内容在服务方案中体现。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服务方案与本项目内容相符，前后一致的得6分，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不提供不得分。注：内容缺陷是指：服务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符；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 | 12.00 | 主观 |
| 应急预案 |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提交的应急预案应将：①物业服务应急预案及处置措施：②内、外保洁服务应急预案：③火灾/自然灾害应急预案：④安全冲突事件应急预案：⑤生活垃圾运送应急预案。以上5项内容在应急预案中体现。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应急预案与本项目内容相符，前后一致的得4分，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不提供不得分。注：内容缺陷是指：应急预案与本项目需求不符；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 | 4.00 | 主观 |
| 技术评审 | 人员稳定性方案 |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提交的人员稳定性方案应将：①人员管理机制；②严格检查制度；③严格考核制度。以上3项内容在人员稳定性方案中体现。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人员稳定性方案与本项目内容相符，前后一致的得2分，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不提供不得分。注：内容缺陷是指：人员稳定性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符；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 | 2.00 | 主观 |
| 人员培训方案 |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提交的人员培训方案应将：①培训方向：②培训方式：③培训内容。以上3项内容在人员培训方案中体现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人员培训方案与本项目内容相符，前后一致的得3分，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不提供不得分。注：内容缺陷是指：人员培训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符；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 | 3.00 | 主观 |
| 安保与秩序管理方案 | 供应商结合本项目实质性要求提交的安保与秩序管理方案应将：①设置安全管理机构：②制定安全管理制度：③人员安全疏散及巡视巡查措施：④安保人员安全教育。以上4项内容在安保与秩序管理方案中体现。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能够保障安保与秩序管理方案与本项目内容相符，前后一致的得4分，缺少一项内容扣1分，每项内容存在缺陷扣0.5分。不提供不得分注：内容缺陷是指：安保与秩序管理方案与本项目需求不符；内容前后不一致；逻辑错误；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套用其他项目内容，以上有任意一项出现即视为缺陷。 | 8.00 | 主观 |
| 商务评审 | 投标人业绩 |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过去三年内所完成的相关项目业绩)正在履约的或完成履约的项目业绩证明，每提供一项得2分，公立学校业绩证明每提供一项得3分，最高不超过6分，本项目最高得16分。注：①以提供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卖场合同或合同备案通知书为准，合同包含关键页、合同金额费、签字盖章页，具体服务内容页，合同以签订日期为准，未提供或缺少上述要求不予认定项目业绩：②提供合同服务期限内至少一个月的发票凭证原件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同合同业绩：③每提供一项业绩需附该业绩三年内无授诉记录证明，否则不予认定项目业绩。 | 18.00 | 客观 |
| 拟派驻项目经理 | 拟派驻项目经理为投标单位正式员工：①提供项目经理毕业证书，该项目经理具有大专以上(含大专)学历具备相关管理专业的得2分，其他得1分；②提供项目经理用户服务证明原件复印件，用户服务证明能表明该项目经理具备五年(含五年)以上管理经验的得2分，不提供或提供年限未达到要求不得分。注：需提供项目经理开标前一年内至少连续3个月的缴纳社保保险证明、劳动合同及工资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予记分。 | 3.00 | 客观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50.00 | 客观 |

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